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2季度报告

2025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36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6,743,579.28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 1、债券投资策略 2、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3、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4、股票投资策略 5、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6、基金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

	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则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657	02365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4,641,042.99 份	12,102,536.2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4月1日 - 2025年6月30日）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69,720.64	99,798.06
2. 本期利润	1,620,751.11	143,122.4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8	0.003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5,587,158.19	12,152,208.9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9	1.004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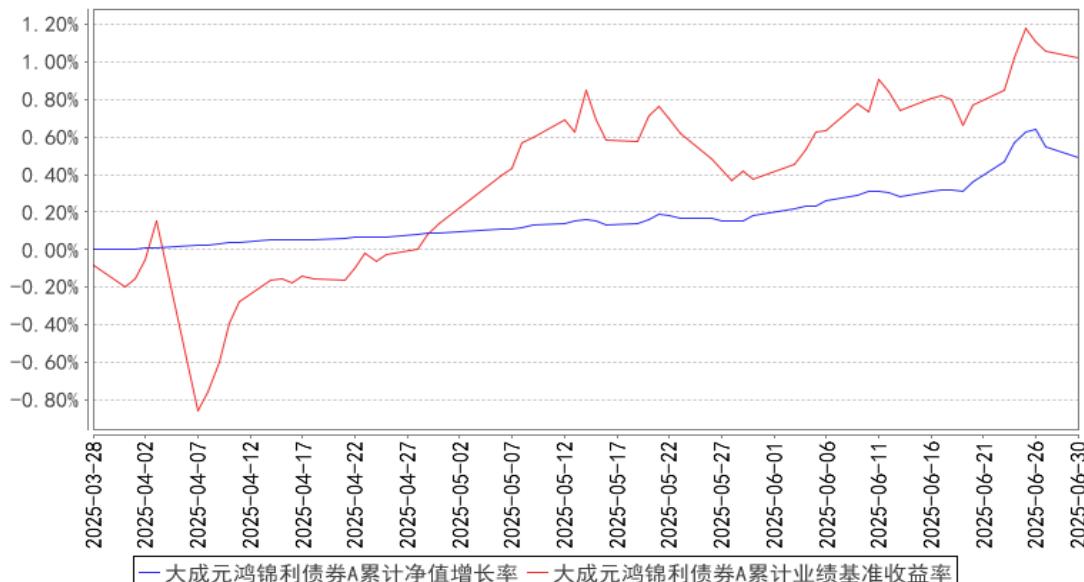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9%	0.03%	1.22%	0.17%	-0.73%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49%	0.03%	1.02%	0.16%	-0.53%	-0.13%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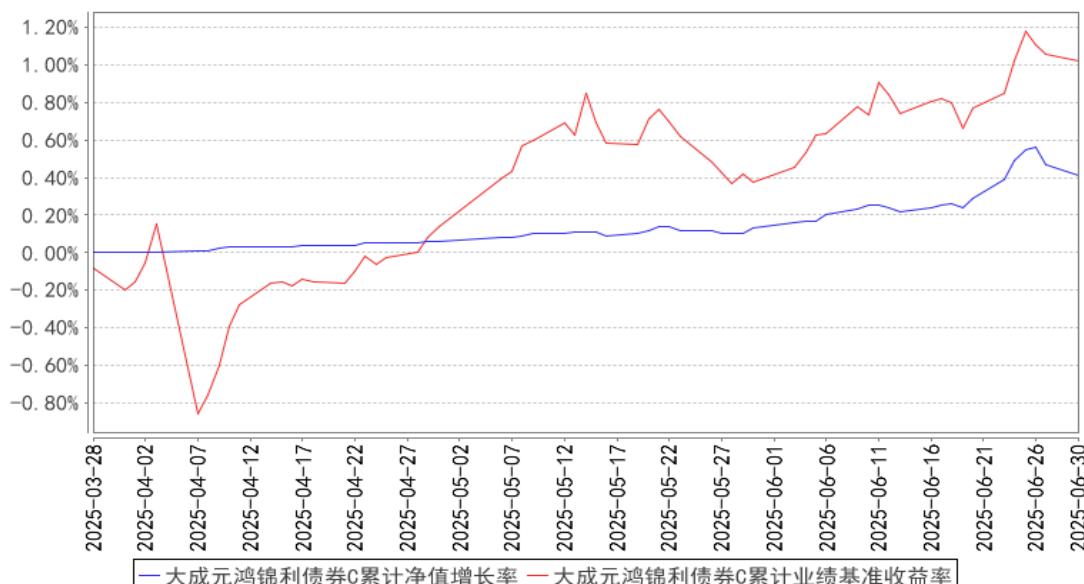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1%	0.03%	1.22%	0.17%	-0.81%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41%	0.03%	1.02%	0.16%	-0.61%	-0.1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3 月 28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 2、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雄晖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3 月 28 日	-	17 年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先后担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主管、基金经理助理、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投资经理。2021 年 4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6 日起任大成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 14 日起任大成尊享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大成尊享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 17 日起任大成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 4 日起任大成景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趋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任大成盛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 20 日起任大成元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28 日起任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公司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5 日内及 10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针对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及公私募兼任基金经理管理的多个投资组合的投资交易行为加强了公平交易监测与分析，包括对不同时间窗下（同日、3 日、5 日、10 日）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价差监控的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投资策略差异、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同时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投资组合间存在证券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形。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尽管受到关税的扰动，经济依然保持了明显的韧性，权益市场稳中有升。市场结构继续呈现出“哑铃型”状态，我们组合中银行板块表现较好，但是其它缺乏关注度的个股，表现乏善可陈。

我们一直尝试理解经济转型期的市场，但客观地说目前市场定价的复杂程度依然超出了我们的预期。尤其是其中关于边际变化与企业价值、原因与理由的关系。在定价争夺日益激烈、信息反馈更加迅速的时期，如何平衡信息的广度和深度更加复杂。后续我们将重点关注地产价格与股票价格之间的互相影响。

组合内部，我们主要增加了对银行的持仓，转债部分则以债性为核心考虑。

关于银行的上涨，主流的关注主要集中于交易层面，而质疑似乎主要在于其基本面在当前的经济状态下究竟在如何演变。关于这部分边际与价值的冲突，我们尝试着表述我们的理解。从边际的角度，当前银行确实面临着息差与资产质量的压力，但即使考虑当前的压力，银行的资本回报也大致能保持全社会平均水平。这种情况下，考虑到经济由房地产向制造业转型带来的杠杆风险的下降，这个接近全社会平均水平的回报的行业，是否可以相应的得到全社会平均水平的估值评价？除此之外，我们认为银行是一个差异化经营的行业，在当前资产收益率普遍下行的环境中，我们更看好拥有较低资金成本和更高经营效率的银行。即使在发达国家内部，银行股估值也高度分化，仅仅关注曾经欧美银行的低估值，忽视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家银行长期的高估值，据此就认为中国银行业也“理所当然”地低估值，这样的观点可能只是一种偏见。

债券部分我们依然维持中性观点，我们认为其资本利得空间会明显缩小。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4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2%；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4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S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640,990.20	5.84
	其中：股票	12,640,990.20	5.8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71,359,054.20	79.13
	其中：债券	171,359,054.20	79.1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01,709.59	6.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175,776.66	8.85

8	其他资产	375,767.80	0.17
9	合计	216,553,298.45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深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5,183,478.20 元，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5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758,134.00	1.3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424,000.00	2.13
K	房地产业	275,378.00	0.1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457,512.00	3.5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讯	-	-
非必需消费品	-	-
必需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5,183,478.20	2.50
房地产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材料	-	-
科技	-	-
公用事业	-	-
政府	-	-
合计	5,183,478.20	2.50

注：以上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939	建设银行	680,000	4,911,397.92	2.36
2	601665	齐鲁银行	700,000	4,424,000.00	2.13
3	000725	京东方 A	553,600	2,208,864.00	1.06
4	000338	潍柴动力	18,700	287,606.00	0.14
5	001979	招商蛇口	31,400	275,378.00	0.13
6	0361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45,000	272,080.28	0.13
7	603995	甬金股份	14,800	261,664.00	0.13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如有），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30,901.37	4.8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9,655,539.73	43.1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8,313,503.01	23.2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88,756.16	4.86
6	中期票据	51,585,138.62	24.8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998,718.32	4.8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71,359,054.20	82.4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316	21 进出 16	400,000	42,105,753.42	20.27
2	102101884	21 豫交投 MTN001	100,000	10,530,519.45	5.07
3	102381648	23 诚通控股	100,000	10,423,318.90	5.02

		MTN001A			
4	2320033	23 厦门银行小微债 01	100,000	10,375,043.84	4.99
5	102382188	23 闽能源 MTN001(可持续挂钩)	100,000	10,342,687.12	4.9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3 北京农商的发行主体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因提供虚假的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统计资料、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收单业务外包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代收业务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照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或者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假名账户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处罚（银京罚决字〔2025〕1 号）。本基金认为，对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

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建设银行的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等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决字〔2025〕1 号）。本基金认为，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 21 进出 16 的发行主体中国进出口银行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因部分种类贷款和政策性业务存在超授信发放、贷款需求测算不准确、贷后管理不到位等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本基金认为，对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处罚不会对其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75,767.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75,767.8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37	紫银转债	5,704,178.08	2.75
2	123151	康医转债	3,281,810.40	1.58
3	128135	洽洽转债	1,012,729.84	0.49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A	大成元鸿锦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4,249,002.56	77,824,632.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27,494.68	850,942.02
减: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60,235,454.25	66,573,038.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4,641,042.99	12,102,536.2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大成元鸿锦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

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1 日